
**2014 年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 2014 年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信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国信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债券全称	2014 年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银行间债券市场：1480511.IB 上海证券交易所：124970.SH
债券简称	银行间债券市场：14 杭地铁债 上海证券交易所：PR 杭地铁
发行人名称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期限	2014 年 9 月 17 日至 2024 年 9 月 16 日。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8、9、10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10%、10%、10%、10%、15%、15%、15%、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八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发行规模	50 亿元人民币
债券存量	22.50 亿元人民币
担保情况	不适用
最新信用评级	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最新评级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 债项 AAA，主体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2021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14 杭地铁债”债券募集资金 50 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杭州市地铁 2 号线一期工程。截至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已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上一年的应付本息。发

行人不存在应付本息未付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按规定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付息兑付公告。

三、2021 年度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 2021 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0310232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1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资产总计	26,967,711.22	22,004,237.96
其中：流动资产	2,869,176.60	2,448,108.78
其中：存货	934,913.73	645,619.27
非流动资产	24,098,534.62	19,556,129.18
负债合计	15,270,550.13	11,932,759.77
其中：流动负债	1,719,826.01	2,193,681.16
非流动负债	13,550,724.12	9,739,078.61
股东权益合计	11,697,161.08	10,071,478.20
流动比率（倍）	1.67	1.12
速动比率（倍）	1.12	0.82
资产负债率	56.63%	54.23%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 26,967,711.22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4,963,473.26 万元。2021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 24,098,534.62 万元，占资产的 89.36%，较 2020 年末增加 4,542,405.44 万元。发行人流动资产 2,869,176.60 万元，占资产的 10.64%，较 2020 年末增加 421,067.82 万元。

2021 年末，发行人负债合计 15,270,550.13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3,337,790.36 万元。发行人负债以非流动负债为主，2021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 13,550,724.12 万元，占负债的 88.74%，较 2020 年末增长 3,811,645.51 万元。2021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 1,719,826.01 万元，占负债的 11.26%，较 2020 年末减少 473,855.15 万元。

2021 年末，发行人流动、速动比率分别为 1.67 倍、1.12 倍，与 2020 年末相比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上升；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 56.63%，较 2020 年末有所上升。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602,641.75	220,415.03
营业成本	535,128.19	282,819.26
利润总额	5,486.30	-112,867.55
净利润	-25,252.78	-116,227.9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577.33	-108,81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468.45	653,83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7,991.65	-4,862,464.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2,011.09	3,718,500.60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公司的地铁运营及土地开发整理收入。2021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602,641.75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382,226.72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上升所致。2021 年，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577.33 万元，较 2020 年上升 49.85%，主要系公司财务费用大幅下降所致。

202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45,468.4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2021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777,991.65 万元，较 2020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2021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2,011.09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有所上升，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 年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签章页）

